证券代码: 300424 证券简称: 航新科技 公告编号: 2020-032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港航新为境外子公司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保证情况概述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航新科技")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香港航新为境外子公司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航新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航新"、"保证人")为境外子公司Magnetic MRO AS(以下简称"MMRO"、"被担保人")履行其与Airbus S.A.S(以下简称"空客")之间的《辅助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供应及支持合同(包括资料袋,杂志架和画框)》(以下简称"《内饰业务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提供履约保证并签署相关承诺。

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 Magnetic MRO AS

注册地址: V äke-S õjam äe tn 1a, Tallinn 11415, Estonia

股本: 1,110,675.20欧元

成立日期: 2002.5.15

注册号: 10865988

税务号: EE100764615

经营范围: 修理和维护飞行器和航空器

2. 股权结构

香港航新目前持有MMRO 98.16%股份。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决议,MMRO将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深圳永钛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 圳永钛")、SAPPHIRE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以下简称"蓝 宝石控股")作为MMRO的投资方,增资后深圳永钛将通过其全资子公司香港 永钛商贸服务有限公司(Hongkong Yongtai Trading Services Co.,Limited,简称"香 港永钛")持有MMRO 13.44%股份,蓝宝石控股将持有MMRO 1.60%股份,香 港航新将持有MMRO 84.96%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蓝宝石控股已完成出 资与股权变更工作,深圳永钛已完成出资但尚未完成股权变更工作。MMRO股 权结构如下:

	当前股权结构			增资手续完成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股本 (欧元)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股)	股本 (欧元)	持股比例
香港航新	170,342	1,090,188.80	98.16%	170,342	1,090,188.80	84.96%
香港永钛	-	-	-	26,957	172,524.80	13.44%
蓝宝石控股	3,201	20,486.40	1.84%	3,201	20,486.40	1.60%
合计	173,543	1,110,675.20	100.00%	200,500	1,283,200.00	100.00%

3. 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356,187,358.35	851,173,628.27	
合并净利润	15,647,066.85	20,480,087.4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7,066.85	21,986,621.18	
项目	2018.12.31	2019.12.31	
资产总额	276,440,551.39	498,371,288.46	
负债总额	167,599,907.46	367,797,669.23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52,943,434.04	57,537,414.48
流动负债总额	123,421,370.42	296,783,136.1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9,972,820.00	10,160,150.00
净资产	108,840,643.93	130,573,619.23

注:被担保人MMR02018年度财务数据系合并日至2018年12月31日数据。

4. 关联关系

MMRO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航新(保证人)下属的控股子公司。

三、 保证义务的主要内容

MMRO 在英国设有全资子公司 Mac Aero Interiors Limited(以下简称"Mac"), 主要从事飞机内部装饰的设计和生产,与空客等欧洲公司保持长期业务合作关系。鉴于 2020 年 1 月 31 日英国退出欧洲联盟,英国与欧盟在既定的谈判过渡期(2020年 2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就航空业领域达成关系协定存在不确定性, 为保障内饰业务的持续稳定开展, MMRO、Mac 与空客就业务转移事项签署了《合同主体变更协议》,约定 Mac 将其在《内饰业务合同》等业务合同中的权利义务转让给 MMRO,MMRO 成为《内饰业务合同》的义务履行主体。

根据变更义务履行主体后的《内饰业务合同》,MMRO 作为供应商将向空客提供辅助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供应及支持;香港航新作为 MMRO 的控股股东为其履约提供一般保证,即如 MMRO 未能履行上述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义务或责任,根据香港航新与空客签署的担保协议约定,香港航新作为担保人应当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向空客保证担保人将完全履行 MMRO 的全部义务或责任,使空客免于承担因 MMRO 不能履行《内饰业务合同》义务而引起的所有损失,且该责任的承担应以《内饰业务合同》的约定为限。

四、 董事会意见

香港航新为境外子公司MMRO的业务合同履约提供一般保证是基于MMRO与空客保持业务合作的需要,有助于MMRO保持市场占有率,推进公司 民航维修全产业链全球布局的战略目标:相关履约保证条款公平合理的,符合《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担保协议的签署与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担保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对公司提交的《关于香港航新为境外子公司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的议案》进行事前审核,认为本次香港航新为境外子公司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以实际业务为基础相关,履约保证条款公平合理的,MMRO经营稳定,相关管理与内控制度健全,本次提供履约保证事项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经事前审阅,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独立董事核查后认为:香港航新为境外子公司MMRO的业务合同履约提供履约保证,是基于MMRO日常业务合同达成签署的需要,相关履约保证条款公平合理的,MMRO经营稳定,相关管理与内控制度健全,具有履行业务合同的能力,本次提供履约保证事项符合《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香港航新为MMRO业务合同提供履约保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香港航新本次为MMRO提供的担保为业务合同项下的履约保证,保证额度以 双方实际订单约定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 金额(不含本次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9,302.0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84%,其中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金额19,302.05万元, 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0万,无逾期担保,亦无违规担保。

七、 备查文件

-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航新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